

近日，长春市社保局下发了《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社保经办工作的通知》。

当前疫情形势严峻复杂，根据省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社保经办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提倡社保业务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“就近办”。请您优先选择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ccsbx.org.cn/>)、“长春社会保险”微信公众号和“长春社会保险”微信小程序、“吉视传媒(CCSI长春社保)”等线上平台查询、办理相关社保业务。您也可以到就近的各城区、开发区政务服务大厅社保分局窗口办理业务。

广泛推广智能语音咨询。您可以通过“长春社会保险”微信公众号“便民服务”栏目中的“智能咨询”模块咨询社保政策和业务。

大厅临柜业务“预约办”。须到社保中心大厅临柜办理的业务，请您提前通过“长春社会保险”微信公众号“便民服务”栏目中的“预约叫号”模块预约后，按预约时段进入大厅办理。

强化疫情防控措施。进入社保中心大厅须扫码、测温，全程正确佩戴口罩。进入大厅后请自觉保持安全距离，随办随走，避免人员聚集。

视疫情变化及省市部署，上述事项随时可能变化。

中国吉林网 吉刻APP 记者 李易书